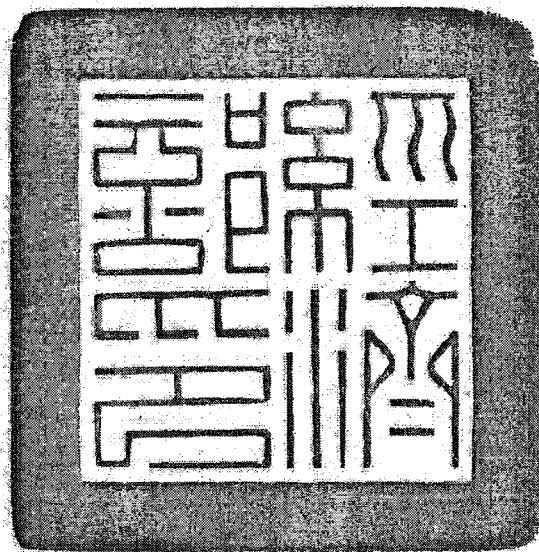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  
發文字號：經授水字第 10920209540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實施「屏東縣一級海岸防護計畫」。

依據：一、海岸管理法第 16 條規定。

二、行政院 109 年 5 月 25 日院臺建字第 1090087145 號函准予核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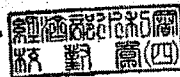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自發文日起即日生效。

二、展覽期間：30 日。

三、展覽地點：屏東縣政府及所轄涉海岸防護區之新園鄉公所、東港鎮公所、林邊鄉公所、佳冬鄉公所、枋寮鄉公所及枋山鄉公所。

四、「屏東縣一級海岸防護計畫」本部已另行發交屏東縣政府陳列，並請該府轉交新園鄉公所、東港鎮公所、林邊鄉公所、佳冬鄉公所、枋寮鄉公所及枋山鄉公所陳列，利害關係人得逕行前往閱覽



# 部長 沈榮津